

中共河南工业大学机关委员会

关于做好“七一”表彰系列活动推荐工作的通知

机关各党支部：

根据我校《关于做好河南工业大 2021-2023 年度优秀共产党员、优秀党务工作者、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工作的通知》、《关于评选思想政治工作先进个人的通知》、《关于评选思想政治工作优秀品牌的通知》要求，为做好各项推荐工作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优秀共产党员、优秀党务工作者、先进党支部推荐

1. 推荐名额

先进党支部 6 个；优秀共产党员 31 人，优秀党务工作者 11 人。

2. 推荐原则

先进党支部由各支部按照学校文件要求的范围和条件进行申报，机关党委择优推荐；优秀共产党员、优秀党务工作者由各支部根据学校文件要求的范围和条件，按分配名额（见附件）择优推荐。

二、思想政治工作先进个人、思想政治工作优秀品牌推荐

1. 推荐名额

思想政治工作先进个人 1 人，思想政治工作优秀品牌不限名额。

2. 推荐原则

各党支部根据学校文件要求进行申报，机关党委择优推荐。

三、材料上报

各党支部请于 6 月 8 日前完成本支部各项申报及相关材料的上报工作。逾期视为自动放弃。推荐材料纸质版（加盖支部章）报送机关党委办公室（办公楼 A507 室）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jgdw@haut.edu.cn。

机关党委

2023 年 6 月 6 日

附件：

**河南工业大学 2021-2023 年度
优秀共产党员、优秀党务工作者名额推荐分配表**

支部名称	分配计划 (包含优秀共产党员、 优秀党务工作者)
党委办公室党支部、校工会党支部	2
党委组织部党支部、机关党委党支部	2
党委宣传部党支部、党委统战部党支部	1
纪委党支部、党委巡察办公室党支部	2
学生工作部党支部	2
就业创业中心党支部、校团委党支部	1
校长办公室党支部、校友工作与教育发展基金 会办公室党支部、东校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党支部	4
发展规划处党支部、学报编辑部党支部	1
人事处党支部	1
教务党支部、招生工作办公室党支部	2
科技处党支部、社会科学处党支部、产业技术 研究院党支部	2
研究生院党支部、学科建设办公室党支部	2
实验室管理处党支部	1
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党支部、审计处党支部	1
财务处党支部	1
基建处党支部	1
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党支部	1
图书馆党支部	2
档案馆党支部	1
信息化管理中心党支部	1
校医院党支部	1
粮食创新发展中心党支部	1
教育培训学院党支部	1
前沿交叉科学与技术学院党支部	1
校办产业管理中心党支部	2
保卫处党支部	2
组织员党支部	3